

郯城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郯城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二月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相关要求编制，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4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郯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tancheng.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郯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539-6221137，电子邮箱：tcxzfbgs@ly.shandong.cn）。

一、总体情况

2024年，郯城县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认真落实新时代政务公开任务要求，以公开提效能、优服务、转作风、促发展，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一）聚焦中心工作，把握主动公开“着力点”

2024年，各级各部门通过郯城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928条。其中，围绕工业强县建设、乡村振兴、优化营商环境

境等中心工作，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发布力度，公开重点领域信息 2254 条；持续做好政策文件库动态调整，主动公开以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政策文件 28 件，规范性文件 2 件；聚焦群众关心关切的热点难点问题，发布政策解读 39 件，开展政策访谈 6 期，针对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重大措施开展新闻发布会 1 次，全方位传递政策意图，不断提升群众获取信息便利度。

（二）优化办理流程，紧扣依申请公开“关键点”

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链条，畅通受理渠道，强化服务理念，确保登记、办理、审核、答复、送达等各个环节落实到位、责任到人。2024 年，全县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63 件（含本年度新收 159 件、结转上一年度 4 件），已办结 157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6 件），均在法定期限内规范答复。申请数量与上一年度相比减少 30 件，申请内容仍集中在征地拆迁领域，占申请总数的 74.5%。

（三）强化制度建设，抓好信息管理“立足点”

不断调整完善县级主动公开事项目录，逐项明确公开主体、公开内容、发布时限、公开依据等要素，确保网站发布信息有法可依、按章办事、高效运行。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未经保密审查的信息一律不得对外发布，确保公开信息权威性和准确性；

推动政策文件全生命周期管理，依托政策文件库，集中公开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 11 件，宣布失效 2 件，实现政策文件一站归集、动态管理。

（四）多点协同联动，明确平台建设“切入点”

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传播矩阵作用，组织全县 28 个政务新媒体转载权威信息 3300 余次，主账号转载率达 100%，形成宣传合力。利用微信公众平台传播速度快、受众面广等优势，通过“郟城发布”公众平台账号发布就业招聘、教育招生、惠民政策等信息 86 条，持续提升原创信息丰富程度，有效提升满足群众需求的同时确保传播效果最大化。刊发《郟城县人民政府政府公报》4 期，县政府文件 39 件、县政府办公室文件 24 件、规范性文件 2 件，有效文字量 8.25 万字。

（五）加强跟踪问效，找准监督保障“落脚点”

根据新时代政务公开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印发《2024 年郟城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督促各部门做好法定信息发布，精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年度报告，依法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强监管的作用。开展新进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6 期，强化有关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3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875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086		
行政强制	1708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51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59	0	0	0	0	0	15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36	0	0	0	0	0	3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82	0	0	0	0	0	8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3	0	0	0	0	3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	0	0	0	0	3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1	0	0	0	0	2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7	0	0	0	0	7
		2. 重复申请	3	0	0	0	0	3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57	0	0	0	0	0	15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6	0	0	0	0	0	6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10	4	4	1	19	0	0	0	0	0	2	0	0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积极成效，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如政府信息管理不够严格，政府网站发布信息存在错敏字词、错链、断链、空白页面等问题；依申请公开答复有待进一步规范，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引发的行政复议、诉讼数量较多。

针对以上问题，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审核制度，遵循“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先审查、后公开”的原则，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加大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日常监测力度，确保信息发布权威准确。**二是**有针对性地围绕依申请公开办理、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等重点难点工作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梳理一批依申请公开典型案例，便于工作人员交流学习，提高办理工作效率和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临沂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临政办字〔2024〕39 号），制发《郯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郯城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郯政办字〔2024〕16 号），将本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分解为规范公开信息、推进政策解读、扩大公众参与等方面，不断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一是规范推进政务公开。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全过程公开重大行政决策 2 件，实现决策草案、草案解读、意见征集、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和意见反馈等环节“一站式”归集，进一步提升重大行政决策公开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方便社会公众查阅监督；全领域公开社会救助、义务教育、社会福利、稳岗就业、医疗卫生等群众关心关切的重点信息 2254 条，合理设置专栏，在网站突出位置展示，方便群众查询知晓；不断完善机构职能、规划计划等法定信息公开方式，按时发布规划类信息 39 条，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结果 185 条，自觉接受社会监督；针对群众企业关心关注的重要政策，组织政府部门、专家学者、代表委员、群众企业等多层面参与解读 39 次，集中打造政策解读精品。全方位畅通政民互动渠道，开展“郯城县 5·15 政务公开日”“2024 年郯城县政府开放月”活动，36 家单位参与，互动群众累计 1000 余人。通过社情民意征集栏目发布问卷调查 16 条，切实拉近政府与群众的距离。

二是增强公开服务力度。深度融合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规范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整合政务公开专区的现有资源，升级改造集政府信息查询、服务事项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等功能于一体的线下公开服务平台，全力提供方便快捷的政府信息服务；开设“一件事”线上专栏，聚焦企业和群众急难愁盼，打造“指尖上的办事”场景，形成“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受理”的一体化集成服务模式，公示服务清单 20 余项，解答群众政策咨询 1200 余次；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为民服务水平，已在网站主动公开的信息，提供“网站链接+二维码”模式，方便申请人接收相关信息；申请内容复杂的，主动与申请人沟通交流，审慎使用补正和收费，尽可能一次性提供合理化告知申请人所需信息。

三是夯实公开工作基础。以编制完成的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和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为基础，全面梳理法律法规、规章中关于主动公开信息的规定，确定法定公开事项，切实做到法定公开事项主动公开到位，其他事项审慎主动公开。定期排查政务新媒体，规范账号开设流程，严格落实备案、审核、开通、注销等流程要求，确保政务新媒体账号管理规范有序。坚决纠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按季度开展政务新媒体清理工作，2024 年集中关停 9 个“僵尸类”“空壳类”政务新媒体。加强政务公开有关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召开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会议 1 次，把握政策精神，增强专业素养，学习典型案例。

（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本年度共办理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人大代表建议 87 件、县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政协委员提案 138 件，回复率 100%，代表委员满意率 100%。除依法不予公开的，所有建议提案办理复文或摘要以及办理总体情况均在郟城县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平台予以公开。同时，公开内容均明确了会议届次、编号、案由等要素，方便公众检索和查询。

（四）在政务公开方面的创新情况。

本年度我县以探索打造特色专区品牌为目标，以服务群众、方便群众为宗旨，升级县级政务公开专区，实现政府信息“零距离推送、全方位覆盖”实现专区建设“三个一”，打造“一码通”“一站式”“一张表”模式。

“一码通”打造智能查询。按照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工作有关要求，在县政务服务大厅升级建设政务公开专区。设置政策资料查阅区，梳理摆放政府公报、便民服务手册等材料，让群众可以现场查阅。设置二维码服务区，集中张贴十大民生工程、重大建设项目、公共企事业单位、财政预决算、政策文件库等二维码，形成二维码矩阵，实现群众一扫“码上告知”。

“一站式”提升办事体验。运用政务大厅便民服务岗，安排人员提供现场办件指引、业务咨询、投诉建议等服务，及时解答群众办事中遇到的困难与问题。建立政务公开综合查询平台，按照信息、文件、服务分类，汇聚政策文件、政策解读、

办事指南等信息 5 万余条，实现政务信息一键直达、精准推送。设置公众意见征集区，及时收集公众意见反馈，进一步提升公众办事体验。

“一张表”快捷依申请受理。设置信息公开申请区，配备电脑、桌椅、打印机，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依申请公开流程图》以及《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申请书》样表，方便群众通过政府网站+提交申请书等线上线下渠道，现场提交申请，以依申请的方式让群众获取想要了解的政府信息，实现群众了解政府工作“零障碍”“零距离”。